

高雄市政府 書函

機關地址：802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4樓

承辦單位：人事處考訓科

承辦人：黃雅靜

電話：07-3368333分機3972

傳真：07-3319209

電子信箱：huangyc@kcg.gov.tw

受文者：嘉義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2月13日

發文字號：高市府人考字第10430166600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104年度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辦理天然災害停止上班及上課通報作業講習」（南部場次）延期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本府104年2月9日高市府人考字第10430140300號書函諒達。
- 二、旨揭作業講習由本府承辦，原訂於本(104)年3月9日、10日假本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辦理，因故順延至3月24(二)、25(三)日同地點辦理。
- 三、講習課程時間、上課教室等，另俟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實施計畫函頒後，隨同調訓函一併通知。

正本：嘉義縣政府、嘉義市政府、臺南市政府、屏東縣政府

副本：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高雄市政府人事處、高雄市政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